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 (第一期) 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 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公司债券已 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7]362 号文核准。根据《浙江盾安人 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 公告》,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 券(第一期)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基础发行规模为1亿元,可超额配售不超 过 4 亿元,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,全部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 式发行。

本期债券发行时间自 2017 年 5 月 24 日至 2017 年 5 月 25 日, 最终网下实际 发行数量为5亿元,票面利率为6.80%。

特此公告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发行人: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 5 月 25 日

330681003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 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签章页)

主承销商: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公章)